**附件2：苍南县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**

**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素质业绩评价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估项目及权重 | 参考点 | 得分 |
| 基本情况（20分） | 学习经历（15分） | ARWU、THE、QS、U.S.News世界大学榜单排名前200位高校15分（见附件4） |  |
| 第二轮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10分（见附件5） |
| 浙江省重点建设本科院校和省、部市共建共商高校5分（见附件6） |
| 户籍或生源所在地（5分） | 苍南本地户籍或研究生就读学校为温州地区院校得5分 |  |
| 学习能力（40分） | 奖学金获奖情况（20分） | 获国家级奖学金得20分 |  |
| 获省级奖学金得15分 |
| 获校级奖学金得10分 |
| 获学院级奖学金得5分 |
| 在校成绩（需提供学校证明）（20分） | 总成绩排名专业前5%得20分 |  |
| 总成绩排名专业前10%得15分 |
| 总成绩排名专业前20%得10分 |
| 总成绩排名专业前30%得5分 |
| 外语水平（15分） | 大学英语六级（15分） | 六级425分、托福60分、雅思6分及以上得15分 |  |
| 大学英语四级（8分） | 四级425分、托福40分、雅思5分及以上得8分 |
| 工作能力（25分） | 学生干部工作经历（20分） | 获校级优秀学生干部及以上得20分 |  |
| 获学院级优秀学生干部及以上得10分 |
| 实习经历（5分） | 专业相关单位实习经历得5分（不少于3个月） |  |
| 总分 |  |  |  |